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主体为江苏磊昶运营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江苏磊昶”）、连云港宏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连云港宏芝”，更名前为“徐州宏芝运营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），其中江苏磊昶持有公司 7,114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6%；连云港宏芝持有公司 2,187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6%，均为 IPO 前取得的股份。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披露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：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即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），江苏磊昶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,516,200 股、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,351,500 股，合计不超过 6,867,7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8%；连云港宏芝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783,200 股、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,354,400 股，合计不超过 2,137,6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5%。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收到江苏磊昶、连云港宏芝分别出具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永茂泰股票计划及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，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及内在价值的充分认可，江苏磊昶、连云港宏芝拟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；截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，江苏磊昶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0,00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2%，连云港宏芝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,000 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6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☒ 是 ☐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☐ 是 ☒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☐ 是 ☒ 否 其他：无
持股数量	7,114,600股
持股比例	2.16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7,114,600股

股东名称	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☒ 是 ☐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☐ 是 ☒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☐ 是 ☒ 否 其他：无
持股数量	2,187,000股
持股比例	0.66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2,187,000股

注：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已更名为“连云港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下同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114,600	2.16%	徐娅芝为江苏磊昶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徐文磊为徐州宏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周秋玲为徐宏配偶，徐娅芝为徐宏之女，徐文磊为徐宏之子，因此江苏磊昶、徐州宏芝、徐宏、周秋玲、徐娅芝、徐文磊为一致行动人。
	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187,000	0.66%	
	徐宏	101,987,917	30.91%	
	周秋玲	5,558,483	1.68%	
	徐娅芝	17,551,600	5.32%	
	徐文磊	17,550,000	5.32%	
	合计	151,949,600	46.05%	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其他情形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

股东名称	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 年 5 月 9 日

减持数量	40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6年7月20日~2026年7月20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大宗交易减持, 400,0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13.98~13.98元/股
减持总金额	5,592,000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: 6,467,700股
减持比例	0.12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2.08%
当前持股数量	6,714,6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2.04%

股东名称	徐州宏芝运营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年5月9日
减持数量	20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6年7月20日~2026年7月20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大宗交易减持, 200,0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13.98~13.98元/股
减持总金额	2,796,000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: 1,937,600股
减持比例	0.06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0.65%
当前持股数量	1,987,0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0.60%

注: 以上“减持总金额”为成交金额, 含各项交易费用。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☒ 是 ☐ 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 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☒ 是 ☐ 否

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前景及内在价值的充分认可, 江苏磊昶、连云港宏芝拟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3 日